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确认 2020 年关联交易及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作为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凯创意”）的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西部证券”）对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2020 年度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二）2020 年度关联担保情况（包括上年存续和本年发生）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贷款金额	担保金额（最高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主债务到期日	担保债务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神来科技	周新华夫妇							
1	√	√	华凯创意	建设银行	2,000	8,000	2020-07-02	2022-07-02	否
2	√	√		建设银行	2,000		2020-07-30	2022-07-30	否
3	√	√		建设银行	2,000		2018-03-22	2020-03-22	是
4	√	√		建设银行	2,900	10,000	2017-10-25	2025-11-15	否 注(1)
5	√	√		光大银行	2,000	7,000	2019-10-18	2020-10-17	是
6	√	√		兴业银行	2,000	5,000	2019-06-21	2020-06-20	是
7	√	√		兴业银行	1,000		2019-08-22	2020-08-21	是
8	√	√		兴业银行	1,000	1,500	2020-10-14	2021-10-13	否
9	√	√		长沙银行	1,000	5,000	2019-03-28	2020-02-28	是
10	√	√		长沙银行	1,000		2019-04-11	2020-02-28	是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贷款金额	担保金额 (最高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主债务到期日	担保债务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神来科技	周新华夫妇							
11	√	√		长沙银行	1,000	4,000	2019-06-25	2020-02-24	是
12	√	√		长沙银行	2,000		2020-02-21	2021-02-20	否 注(2)
13	√	√		长沙银行	2,000		2020-09-23	2021-09-22	否
14	√	√		长沙银行	2,000		2019-09-27	2020-09-26	是
15		√		北京银行	2,000	6,000	2020-05-25	2021-05-24	否
16		√	上海华凯	交通银行	1,000	6,000	2019-02-26	2020-02-18	是
17		√		交通银行	1,000		2019-05-06	2021-02-26	否
18		√		交通银行	1,000		2019-07-30	2021-02-26	否
小计	担保债务已履行完毕				13,600				
	担保债务未履行完毕				15,900	23,500			

注(1)：建设银行原固定贷款合同金额为 3500 万元，于 2020 年履行完毕归还贷款 6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2900 万元。

注(2)：该长沙银行贷款合同已办理展期。

说明：1、神来科技指：湖南神来科技有限公司。周新华夫妇指：公司董事长周新华先生及其配偶罗晔女士。

上海华凯指：上海华凯展览展示工程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2、上述担保均为关联方对公司及其子公司银行信贷业务向债权银行提供保证担保。上述关联方（担保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均未收取费用。

二、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担保事项中第 1、2、4、8、12、13、15、17、18 项尚处于担保履行中。其中 2021 年内分别有母公司兴业银行贷款 1,000 万元、长沙银行贷款 4,000 万元、北京银行贷款 2,000 万元以及上海华凯交通银行 2,000 万贷款陆续到期。届时公司将视实际资金需求结合 2021 年度融资计划，办理部分到期贷款续贷以及新增授信工作。

根据银行要求，到期贷款续贷以及新增授信、贷款仍需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新华及其配偶继续提供担保，其中部分可能还需湖南神来科技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担保。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周新华先生

周新华先生，中国国籍，为公司创始人，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新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92.7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1%，通过神来科技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1,6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7%，周新华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3,192.7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8%。

（二）罗晔女士

罗晔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周新华先生的配偶。截止本核查意见披露日，罗晔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罗晔女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且有足够的履约能力为公司提供相应金额的个人信用担保。

（三）神来科技

神来科技为公司股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3.07%。神来科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且有足够的履约能力为公司提供相应金额的信用担保。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定价依据

关联方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行为，未收取担保费用，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或者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其配偶同公司股东神来科技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个人信用担保或保证反担保。所有担保均为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针对事项均为关联方对公司及其子公司融资授信和贷款而向银行提供个人信用担保或保证反担保。上述关联方（担保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均未收取费用，未曾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该项议案提交

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和公司其他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此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上述关联交易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进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20 年关联交易及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邹 扬

李 锋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